



华叶跨域

NEEQ : 839049

江苏华叶跨域教育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HY Cross-Domain Education &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植根教育实践
做划时代产品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狄子良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5-68996899
传真	025-84601005
电子邮箱	postmaster@crossdomain.cn
公司网址	www.crossdomain.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南京市秦淮区石门坎 104 号 11 号楼, 21001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南京市秦淮区石门坎 104 号 11 号楼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5,114,401.84	81,711,699.19	-20.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470,285.90	77,373,525.77	-38.65%
营业收入	12,199,296.02	10,130,187.79	20.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3,239.87	-25,772,714.88	-16.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590,551.68	-28,721,654.03	-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96,995.47	-18,225,948.81	-127.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91%	-28.5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0	-1.29	-16.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0	-1.29	-16.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2.37	3.87	-38.65%

资产（元/股）			
---------	--	--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493,750	52.47%	0	10,493,750	52.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68,750	11.34%	0	2,268,750	11.34%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506,250	47.53%	0	9,506,250	47.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06,250	34.03%	0	6,806,250	34.03%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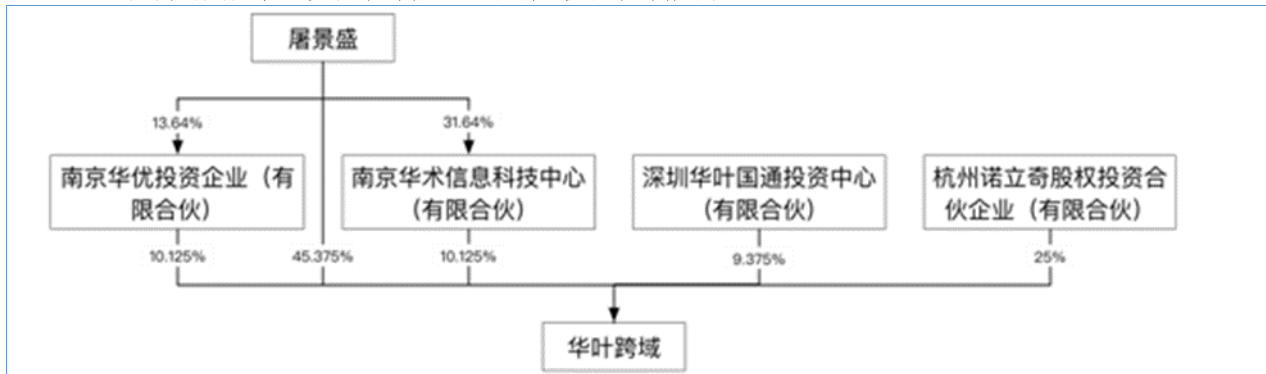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屠景盛	9,075,000	0	9,075,000	45.38%	6,806,250	2,268,750
2	华优投资	2,025,000	0	2,025,000	10.12%	1,350,000	675,000
3	华术信息	2,025,000	0	2,025,000	10.12%	1,350,000	675,000
4	诺立奇	5,000,000	0	5,000,000	25.00%	0	5,000,000
5	华叶国通	1,875,000	0	1,875,000	9.38%	0	1,875,00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00%	-	10,493,75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南京华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南京华术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屠景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出资的有限合伙企业；华优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屠景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屠景盛的哥哥，通过华优投资间接持有公司0.75%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期末，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直系或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是针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屠景盛股份冻结并涉及仲裁事项，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屠景盛持有的公司股份尚未解冻，仲裁尚未裁定，未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公司董事会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对于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提及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屠景盛股份冻结并涉及仲裁事项，公司已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江苏华叶跨域教育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江苏华叶跨域教育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及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该事项是公司股东深圳华叶国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叶国通”）和屠景盛、南京华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华术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江苏华叶跨域教育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因 2015 年 7 月 21 日签署的《增资协议》及 2015 年 7 月 22 日签署的《增资补充协议》产生纠纷，华叶国通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财产保全，屠景盛持有的华叶跨域股份 9,075,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45.375%。

三、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具体情况进展，积极协调解决方案，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